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想方设法在服务上下功夫，更好地服务广大人民群众。

五、严格执法，依法治档

为加强档案管理，省人民政府于1995年颁布《广东省档案违法行为处罚办法》，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档案行政主管部门是所在地档案违法行为的处罚机关。各地档案行政管理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切实加强辖区内档案的管理工作，对发生的档案违法行为，要根据处罚办法给予处罚，做到文明执法、公正执法，依法治档。

关于调整揭阳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揭府办〔2005〕8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工作已变动，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调整后，领导小组由庄绍徐副市长任组长，赵锡浩、蔡榜藩（市政府）、刘雪葵（市发展改革局）任副组长，许景峰、陈岳泉（市监察局）、林炳祥（市法制局）、郑克辉（市编办）、林汉钦（市财政局）、陈方浩（市发展改革局）为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处理日常工作，由刘雪葵兼任主任，陈方浩兼任副主任。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局（联系电话：8768342）。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五年八月十五日